

中国贸促会 常年海外法律顾问 信息快报



免责声明

本信息快报收集了国际经贸及法律方面最前沿的新闻内容,包含政策的变化、重大案件的开展与进度、政府公告的发布等,并对以上内容进行筛选、编辑、翻译和排版。

本信息快报仅供参考。

CONTENTS 目录

美洲和大洋洲片区

OFAC 对俄罗斯军事技术采购涉及的相关主体实施制裁PCAOB 处罚误导其检查员和调查员的审计合伙人及其公司 美商务部对 Ural Airlines 发布临时禁令,因其违反对俄出口管制 2023 年 FEMSA 的金融技术部门将在墨西哥吸引 1000 万用户加拿大竞争局采取措施保持西部地区工业废物和石油回收服务的竞争 巴西 A-5 新能源拍卖吸引 29 化雷亚尔投资 美国批准达美航空和美联航推迟恢复哈瓦那航班 澳大利亚与新加坡签署首个绿色经济协议

欧亚片区

英国大臣表示希望与印度达成贸易协议 巴基斯坦希望通过中巴自贸协定第二阶段大幅推动出口 欧盟拟在今冬对天然气设定限价机制 韩国、菲律宾将加强关键矿产、核能领域合作 欧盟专家对扩大欧盟反毁林法范围提出警告 英国政府对加密资产和电子贸易法律进行审查 马来西亚或将合并通知门槛设定为 5300 万美元 泰国批准新的投资促进五年战略

热点分析

美国 BIS 就出口管制新规发布公开简报

美洲和大洋洲片区

OFAC 对俄罗斯军事技术采购涉及的相关主体实施制裁

2022 年 10 月 19 日,美国财政部外国资产控制办公室(Office of Foreign Assets Control; OFAC)将一名个人和其拥有的两个实体列入 SDN 清单(Specially Designated Nationals List),原因是前述个人和实体采购源自美国的军事技术并将其出售给俄罗斯的最终用户。

上述被制裁的主体是: Yury Yuryevich Orekhov 和他的两家公司 Nord-Deutsche Industrieanlagenbau GmbH 和 Opus Energy Trading LLC.

受到制裁的个人在美国境内或由美国主体拥有或控制的所有财产和财产权益将被冻结并向 OFAC 报告。此外,任何由一名或多名受到冻结制裁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拥有 50%及以上股份的实体也将被冻结。通常来说,OFAC 禁止任何美国主体实施的或在美国境内进行的涉及被制裁个人的任何财产或财产权益交易(包括过境美国的交易),除非获得 OFAC 颁发的一般或特定许可证授权或豁免。违反前述禁令的美国个体可能面临民事或刑事处罚。

(来源:美国财政部,可转载)

https://home.treasury.gov/news/press-releases/jy1035

PCA0B 处罚误导其检查员和调查员的审计合伙人及其公司

2022年10月18日,上市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ublic Company Accounting Oversight Board; PCAOB) 对审计合伙人 Jonathan B. Taylor 和其所在公司 Spielman Koenigsberg & Parker LLP (SKP) 分别处以 150000美元的民事罚款,原因是 Taylor 多次误导 PCAOB 调查员。

在 2021 年的检查中, Taylor 不正当地修改了约 80 份审计工作底稿并将其提供给 PCAOB 检查员, 他还向 PCAOB 检查员谎称已对其审计工作进行了质量控制。在后续调查中, Taylor 多次向 PCAOB 的调查人员提供虚假和误导性信息。

PCAOB 谴责并永久禁止 Taylor 从业。此外,由于 SKP 未能就审计师的审计制定和实施适当的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 PCAOB 对该公司进行谴责并撤销其注册。SKP 有权在五年后重新申请注册,前提是该公司在提交任何注册申请之前采取相关政策并进行培训。

(来源:上市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可转载)

https://pcaobus.org/news-events/news-releases/news-release-detail/pcaob-imposes-highest-individual-penalty-ever-and-bars-audit-partner-for-misleading-inspectors-and-investigators

美商务部对 Ural Airlines 发布临时禁令, 因其违反对俄出口管制

2022年10月17日,美国商务部工业安全局(Bureau of Industry and Security; BIS)发布消息对URAL Airlines JSC(URAL)发布临时禁令(Temporary Denial Order; TDO),理由是该航空公司的运营活动明显违反美国对俄罗斯的出口管制。

URAL 在未获得 BIS 授权的情况下运营受《出口管理条例》(Export Administration Regulations; EAR)管制的飞机,从事被 EAR 禁止的行为。根据 EAR,该航空公司飞往俄罗斯的所有国际航班都需要获得 BIS 的出口或再出口许可证。

签发 TDO 是 EAR 规定的最重要的民事制裁之一,剥夺公司或个人的出口权利,以防止可能发生的出口管制违规行为。本次 TDO 禁止该航空公司参与受 EAR 管制的交易,包括源自于美国的出口或再出口活动,有效期为 180 天且可以续期。

(来源:美国商务部工业安全局,可转载)

https://www.bis.doc.gov/index.php/documents/about-bis/newsroom/press-releases/3173-2022 -10-17-bis-press-release-ural-temporary-denial-order/file

2023 年 FEMSA 的金融技术部门将在墨西哥吸引 1000 万用户

2022年10月20日,路透社消息,到2023年,由墨西哥装瓶商和零售商Femsa发起的金融技术计划Spin by Oxxo的注册用户将从目前的400万增加到1000万。Spin by Oxxo由内部资金资助,目前已成为墨西哥金融科技的主要参与者。

Femsa 在拉丁美洲拥有 20600 多家 Oxxo 便利连锁店,并计划在未来十年内将数量增加 50%。该公司认为他们无处不在的商店是连接客户与借记卡和数字账户服务的理想场所。Spin by Oxxo 的用户中约 60%-65%是活跃用户,这些用户在过去 56 天内进行交易或在其账户中持有存款。

Spin by Oxxo 于今年 10 月初获得了在墨西哥运营金融技术机构的许可证,此举将允许客户通过账户接收国外资金,从而扩大其在汇款市场的影响力。此外,Femsa 正在申请允许客户存入大量资金并领取工资的许可证。

(来源:路透社,可转载)

https://www.reuters.com/business/retail-consumer/femsas-fintech-arm-eyes-10-million-users-mexico-by-2023-2022-10-20/

加拿大竞争局采取措施保持西部地区工业废物和石油回收服务的竞争

2022年10月18日,加拿大政府网发布消息,竞争局(The Competition Bureau)已批准 Environmental 360 Solutions Ltd. (E360S)购买GFL Environmental Inc. (GFL)位于加拿大西部的提供工业废物服务(IWS)和/或石油回收服务(ORS)的七个工厂,交易已于10月17日完成。

此次 GFL 资产出售源自加拿大竞争局对 GFL 收购 Terrapure Environmental Ltd 而引起的竞争问题的担忧。该局认为,并购消除的竞争可能会导致价格上涨和客户服务质量下降。今年 4 月,该局与 GFL 达成协议,要求该公司出售七个地区的工厂,以弥补因收购 Terrapure可能导致的竞争大幅减少。

2021年3月15日,GFL宣布已达成最终协议,以约9.27亿美元收购 Terrapure 及其子公司的固体废物和环境解决方案业务,交易于2021年8月17日完成。交易之前,Terrapure是GFL在加拿大西部同类业务市场上的竞争对手。

(来源:加拿大政府网,可转载)

https://www.canada.ca/en/competition-bureau/news/2022/10/competition-bureau-preserves-competition-in-supply-of-industrial-waste-and-oil-recycling-services-in-western-canada.html

巴西 A-5 新能源拍卖吸引 29 亿雷亚尔投资

2022年10月14日,巴西矿业和能源部(MME)、巴西国家电能署(Aneel)和电能商业化商会(CCEE)完成了第2022/4号发电拍卖,也称为A-5新能源拍卖。该拍卖活动吸引了约29.54亿雷亚尔的投资。截至2027年1月1日,上述资金将被投资运营22座电厂,这些电厂的总发电量为557499兆瓦(MW),将提供电力以满足分销商市场的需求。这22家工厂将分布在九个州:巴伊亚州、戈亚斯州、米纳斯吉拉斯州、马托格罗索州、帕拉伊巴州、巴拉那州、北里奥格兰德州、圣卡塔琳娜州和圣保罗州。

政府与私营部门就水力、风能、太阳能和使用生物质和固体废物作为燃料的热能发电合同进行了谈判。此次谈判的平均折扣为 26.38%, 生物质热能电厂达到 40.06%, 光伏太阳能电厂达到 38.78%。合同期限最长可达 20 年, 具体取决于发电的类型。由于合同以较低价格订立,最终可为消费者节省 23.57 亿雷亚尔的未来电价。

(来源: 巴西经济部, 可转载)

https://www.gov.br/economia/pt-br/assuntos/noticias/2022/outubro/leilao-de-energia-nova-a-5-garante-investimentos-de-r-2-9-bilhoes-para-22-usinas

美国批准达美航空和美联航推迟恢复哈瓦那航班

2022年10月18日,路透社消息,美国运输部(the U.S. Transportation Department; USDOT)表示,将允许达美航空公司(DAL.N)和联合航空公司(UAL.O)推迟恢复飞往古巴的航班,因前述公司正在努力解决后勤问题。

美联航上个月表示,它已经为重新启动哈瓦那服务进行了几个月的工作,包括与服务提供商谈判多项合同,在哈瓦那机场的3号航站楼建设必要的基础设施,但仍面临障碍。而达美航空表示,它在努力重建必要的IT基础设施和配备人员来满足哈瓦那的乘客需求,目前尚面临问题。

USDOT表示,将要求美联航不迟于12月1日恢复服务,达美航空不迟于明年3月26日恢复服务。今年6月,USDOT取消了前总统唐纳德·特朗普对飞往古巴的航班的限制,包括终止美国航空公司飞往古巴较小机场的航班禁令。

(来源:路透社,可转载)

https://www.reuters.com/world/us/us-approves-delta-united-bids-delay-restart-havana-flights-20 22-10-18/

澳大利亚与新加坡签署首个绿色经济协议

2022年10月18日,澳大利亚贸易和旅游部发布消息,澳大利亚和新加坡签署了首个绿色经济协议(Green Economy Agreement; GEA),该协议将支持澳大利亚企业抓住全球清洁能源转型带来的经济机遇。GEA以澳大利亚和新加坡之间现有的合作为基础,针对气候变化采取行动,并加强双方的清洁能源贸易和投资。绿色经济将成为澳大利亚与新加坡全面战略伙伴关系的新支柱,表明两国应对挑战并把握向绿色经济过渡的新机遇的决心。

双方计划在四年内为 GEA 项下的新合作提供 1960 万美元的初始投资,以创造国内就业机会并促进供应链、贸易和市场机会,具体包括以下方面: 1) 促进绿色商品和服务的贸易和投资,包括减少非关税壁垒; 2) 促进澳大利亚和新加坡企业之间的合作,以提升绿色经济的增长能力; 3) 促进标准一致性方面的协调和协作。

(来源: 澳大利亚贸易和旅游部, 可转载)

https://www.trademinister.gov.au/minister/don-farrell/media-release/australia-singapore-landmark-green-economy-agreement

酸亚片区

英国大臣表示希望与印度达成贸易协议

2022年10月18日,英国内政大臣苏拉·布雷弗曼(Suella Braverman)表示,英国希望与印度达成贸易协议,以促进两国经济发展。

布雷弗曼部长表示,与印度达成贸易协议,不仅能够促进经济发展,而且还会推进两国在安全问题上的合作,这一问题对于印度和英国国内、印度-太平洋地区以及国际来说都至关重要。布雷弗曼部长重申,利兹·特拉斯首相(Liz Truss)领导的政府将抓住印度总理纳伦德拉·莫迪(Narendra Modi)和英国前首相鲍里斯·约翰逊(Boris Johnson)创造的良好契机,进一步推动两国友好合作。

布雷弗曼部长还表示, 脱欧意味着英国将跳出以欧洲为中心的思维模式, 积分制移民制度 将不再给予欧洲人更多的青睐。英国将放眼全球, 更为注重培养与印度等国的友好关系。

(来源:印度经济时报,可转载)

https://economictimes.indiatimes.com/news/economy/foreign-trade/eager-to-secure-trade-deal-with-india-says-uks-suella-braverman/articleshow/94957553.cms

巴基斯坦希望通过中巴自贸协定第二阶段大幅推动出口

2022年10月18日消息,由于中国-巴基斯坦自由贸易协定(CPFTA第二阶段)的目标未能实现,巴基斯坦希望中国切实实行CPFTA第二阶段,以实质性地促进巴基斯坦出口。

一位知情的高级官员表示,由于 CPFTA 第一阶段给巴基斯坦带来严重贸易逆差,CPFTA 第二阶段的签署和实施目的在于将巴基斯坦对中国的出口提高到合理水平。尽管在 CPFTA 第二阶段下,巴基斯坦的出口在一定程度上有所增加,但目标尚未实现。巴方希望中国政府确保巴基斯坦企业获得更多的出口订单,从而最大限度地增加对中国市场的出口,实现双赢。

CPFTA 第二阶段从 2022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行,2021 至 2022 年的最新数据显示,巴基斯坦贸易额增加了 235.6 亿美元,其中进口额为 205 亿美元,出口额仅为 30.6 亿美元。因此,巴基斯坦将通过即将举行的联合协调委员会(JCC)会议,寻求第二阶段贸易协议的切实实行。

(来源: The News International, 可转载)

 $\underline{https://www.thenews.com.pk/print/1001114-pakistan-seeks-major-export-boost-under-new-free-trade-accord-with-china}$

欧盟拟在今冬对天然气设定限价机制

2022年10月18日消息,由于俄乌冲突导致天然气价格飙升,欧盟提议在今年冬天对过高 且波动大的天然气价格设定上限,通过禁止价格过高的交易来控制天然气价格,以保护消费者 权益。

欧盟委员会宣布的一揽子计划包括允许欧盟各国联合购买天然气以通过谈判达成更低价格的紧急条例,以及允许各国在天然气供应紧急情况下加强合作的条款。一旦获准,价格上限可能在今年冬天生效。

为更好地反映天然气价格,并将天然气价格与荷兰天然气交易中心(TTF,欧洲主要的天然气交易中心)的价格脱钩,欧委会已制定计划,为天然气价格设置新的基准价。由于该基准价将于2023年3月31日前实行,在基准价实施前,欧盟将实行价格上限这一措施,以阻止天然气在TTF以高于"动态价格上限"的价格进行交易。

欧委会主席冯·德莱恩(Ursula von der Leyen)表示,欧委会为欧盟联合采购天然气提供了法律工具,保障所有成员国的天然气供应安全,并确保能以更优价格获得天然气。德国和荷兰等国则警告称,如果价格上限导致欧盟国家在与其他全球市场的竞争中无法吸引天然气供应,这一措施可能会适得其反。

(来源:卫报,可转载)

https://www.theguardian.com/business/2022/oct/18/eu-cap-gas-prices-winter-russia-ukraine

韩国、菲律宾将加强关键矿产、核能领域合作

2022年10月18日,韩国产业通商资源部表示,在首尔举行的经济贸易合作委员会会议上,韩国产业通商资源部副部长 Jeong Dae-jin 与菲律宾贸易部副秘书长 Ceferino S. Rodolfo 在加强关键原材料和核电供应链合作方面达成共识。

韩国产业通商资源部表示,双方同意就关键矿产和其他工业原材料的供应签署谅解备忘录, 并就具体细节展开会谈。韩国一直在努力寻找关键矿产的新供应商,以减少对中国的依赖,确 保供应链稳定,而菲律宾拥有丰富的镍和铬等关键矿产资源。

此外,由于菲律宾正在寻求开发核能项目,以提高能源效率和环境可持续性,双方还将在核能发电和各种清洁能源问题上开展更为密切的合作。20世纪80年代,菲律宾启动了巴丹核电站的建设项目,但在乌克兰境内的切尔诺贝利核事故后,出于安全因素考量,该设施未投入使用。双方表示,两国最近已就重启该核电站的可能性进行了讨论。

(来源: 韩联社, 可转载)

https://en.vna.co.kr/view/AEN20221018003400320

欧盟专家对扩大欧盟反毁林法范围提出警告

2022年10月18日消息,随着欧洲议会、欧盟理事会和欧盟委员会就欧盟新反森林砍伐法 案展开谈判,140多个非政府组织组成的联盟呼吁扩大法案的适用范围。然而,专家表示,更 有针对性的适用范围可能更有利于法案的实行。

反毁林法案提案由欧委会于去年 11 月提出,目的在于禁止进口来自森林砍伐地区的产品和商品,建立无毁林供应链。在欧洲议会和欧盟理事会就此提案通过提案的谈判文本后,自 9 月底以来,各机构之间一直就此法案进行谈判。

在此背景下,由环境和社会非政府组织组成的联盟呼吁,将欧委会最初提案中未涵盖的产品纳入法案适用范围。根据该法案提案,允许进口到欧盟的无毁林产品清单是欧洲农业和食品部门的主要争议焦点之一,该清单目前包括用作动物饲料的产品,如玉米和大豆,以及重要的农产品,如各种肉类和其他畜产品。而该联盟认为,产品清单范围应扩展到欧委会最初提案未涵盖的所有产品,包括橡胶、玉米以及家禽、绵羊、山羊和猪肉。欧洲议会也呼吁对欧委会最初的六种商品清单进行类似的补充。

然而,在智库 Europe Jacques Delors 最近发表的一篇论文中,分析人士指出,该提案所采取的有针对性的、立足于商品的方法有助于建立更为坚实、更具可行性的法律框架,能够经得起贸易伙伴的法律挑战。虽然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看法案的适用范围是越广越好,但是该法案仍需以具体问题为导向,且能符合国际贸易法律。专家还表示,一项立法不会带来全球农业粮食体系的变革,建议欧盟采取补充措施,例如为生产国提供支持以满足欧盟要求,或对第三国的小农生产者提供直接支持。

(来源:欧洲动态,可转载)

https://www.euractiv.com/section/agriculture-food/news/experts-caution-as-campaigners-call-to-broaden-scope-of-eu-deforestation-law/

英国政府对加密资产和电子贸易法律进行审查

2022年10月18日消息,英国的英格兰和威尔士法律委员会发起一项政府委托审查,旨在明确国际私法规则如何适用于数字资产和电子贸易文件等新兴技术。

依赖于分布式账本技术(如区块链技术)的新数字技术的迅速崛起,产生了许多法律冲突问题,给用户、组织和政府带来了法律不确定性。在许多涉及新兴技术的案件中,法院管辖权和适用法律问题尚未明确。法律委员会的新法律改革项目《数字资产:哪部法律,哪家法院?》(Digital Assets: Which Law, Which Court?)将关注技术相关的国际私法争端,例如涉及加密资产(例如加密货币和非同质化代币 NFT)和电子贸易文件的纠纷中的国际私法挑战。

在过去两年里,法律委员会开展了一系列有关新兴技术的法律改革项目,例如智能合同、数字资产和电子贸易文件审查。本次审查将以此前的项目为基础,对影响新数字技术的国际私

法规则进行进一步阐明并提出改革建议,并为国内和国际商业界提供更多确定性。法律委员会将在公众咨询文件中提出改革建议,该文件将于 2023 年下半年公布。

本次审查还旨在为英国创新数字技术发展提供支持,帮助英国成为全球数字资产中心。商 法和普通法法律专员 Sarah Green 教授表示,法律委员会的审查将有助于支持数字技术的持续 发展。通过对法律进行阐明,英国可以率先为国际上日益增多的法律问题提供解决方案,为数 字技术创造良好的商业环境。

(来源: mLex, 可转载)

https://content.mlex.com/#/content/1417597?referrer=search_linkclick

马来西亚或将合并通知门槛设定为 5300 万美元

2022年10月18日,马来西亚竞争委员会 (MyCC) 首席执行官 Iskandar Ismail 表示,马来西亚正在考虑将强制性合并通知门槛定为至少2.5亿林吉特(5300万美元)。合并控制制度最早将于2024年第一季度实施。

Iskandar Ismail 表示,强制性合并通知门槛在 2.5 亿到 3 亿林吉特范围内,确切数字只有在 《2010 年竞争法》的修正案通过后、起草实施标准时才能决定。修正案将建立一个混合合并 通知制度,并赋予 MyCC 更大的执行权力。

Grab (马来西亚网约车公司)和 Uber (美国网约车公司)在 2018年的合并引发争议后,MyCC 开始考虑设立合并控制制度。未来的《东盟竞争框架协议 (Asean Framework Agreement on Competition)》为合并控制制度的设立提供了新的契机。该框架主要以《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RCEP)为基础,将扩大每个东盟国家在执行竞争法方面的责任。Iskandar Ismail表示,《东盟竞争框架协议》将能够确保禁止卡特尔、监督滥用支配地位和合并控制制度这三项反垄断法律制度的执行。

(来源: mLex, 可转载)

https://content.mlex.com/#/content/1417401?referrer=search_linkclick

泰国批准新的投资促进五年战略

2022年10月17日消息,泰国投资委员会(BOI)批准了未来五年的新投资促进战略框架,该战略将通过鼓励技术进步、向绿色和智能产业过渡、促进人才发展以及推动创新和提升创造力,促进泰国新经济发展,加强泰国作为区域商业、贸易和物流中心的地位。

新的投资促进战略(2023-2027年)旨在促进投资,以三大核心概念为中心重建泰国经济:创新、技术和创造力;竞争力和快速适应能力;包容性。为了实施新经济战略及其目标,BOI将围绕七大支柱明确其投资促进政策:1)升级现有产业,同时建设泰国潜力巨大的新产业,全面加强供应链;2)通过对自动化、数字化和脱碳的投资,加快向绿色和智能产业的产业转

型;3)促进泰国成为该地区的商业中心和国际贸易与投资门户;4)支持中小企业和初创企业,确保其加入全球市场和供应链;5)因地制宜,促进泰国不同地区的投资,实现包容性增长;6)推进有助于社区和社会发展的投资;7)促进泰国海外投资,为泰国企业拓展商机。

此外,在投资申请方面,2022年1月至9月,外国和本地投资者向BOI提交了总计1247份投资促进申请,总价值为4391亿泰铢(116亿美元)。虽与2021前9个月的1149个项目相比,申请数量增长了8.5%,但总价值从5110亿泰铢下降了14.1%,这反映出项目的平均规模较小。泰国东部经济走廊(EEC)地区有376项投资促进申请,总投资价值为2467亿泰铢,占前九个月申请总价值的56%。外国直接投资(FDI)申请额同比下降25%,至2756亿泰铢。前9个月,BOI已向1101个项目颁发了投资促进证书,比去年同期增长了17%,总投资价值为3576亿泰铢,增长了57%。

(来源:曼谷邮报,可转载)

https://www.bangkokpost.com/business/2416296/thailand-boi-approves-new-5-year-investment-promotion-strategy-focused-on-innovative-

热点分析

美国 BIS 就出口管制新规发布公开简报

当地时间 2022 年 10 月 13 日,美国商务部工业与安全局(BIS)发布关于"实施出口管制新措施:特定先进计算和半导体制造物项管制措施;超级计算机和半导体最终用途管制措施;实体清单的修订"的公开简报(Public Briefing),旨在简述由 BIS 于 2022 年 10 月 7 日发布的出口管制新规,并回答公众的部分问题。

一、简报主要内容

BIS 针对本次出口管制新规回答公众问题,以下为问答具体内容:

(一)新增出口管制措施适用的许可审查政策

BIS 重申,对于来自美国及其盟友国的实体(即总部位于美国或《商业国家列表》A:5 或 A:6 组别国家和地区),本次新增的出口管制措施的许可审查政策为逐案审查;对于其他国家的实体,许可审查政策为推定拒绝。

(二) 出口管制新规主要内容

本次出口管制新规主要包括"半导体制造"和"先进芯片以及超级计算"两个领域的管制内容。BIS 就上述主要内容归纳要点如下:

1、半导体制造

新规针对"半导体制造"领域的管制内容涵盖: 1) 管制特定半导体制造设备; 2) 限制特定半导体的最终用途; 3) 管制用于生产半导体制造设备的零配件; 4) 限制美国人的特定活动。

(1) 管制半导体制造设备

BIS 通过在《出口管制清单》(CCL)中新增 ECCN 编码(即 3B090)对"生产高性能芯片的特定设备"实施管制。根据《出口管理条例》(EAR)第 746.8 条的规定,向俄罗斯出口上述物项的行为也将受到限制。此外,美国拟于 2023 年向其参与的多边出口管制机制瓦森纳协定(Wassenaar arrangement)提出建议,督促盟国对上述物项实施多边管制。

(2) 限制特定半导体的最终用途

BIS 对"中国特定半导体开发或制造的物项"实施最终用途限制,限制内容包括禁止向生产特定参数集成电路的中国境内实体出口任何 EAR 管制物项。BIS 再次强调了此项规则适用的参数:

- (A) 使用非平面晶体管架构或具有 16/14 纳米或更小的"生产"技术节点的逻辑集成电路;
 - (B) 128 层或以上的 NOT AND (NAND) 存储器集成电路;
- (C) 使用 18 纳米半间距或更小的生产技术节点的动态随机存取存储器 (DRAM) 集成电路。

对于该项规定, BIS 强调了以下三方面内容:

第一,该项规则适用于出口商知悉物项最终用途满足前述参数的情况,也适用出口商知悉物项最终用途为在中国境内的半导体制造设施中开发或生产集成电路,但不知悉该设施制造的集成电路是否符合前述参数的情况。出口商应当对相关交易进行尽职调查,特别是在"出口设备本身用途为专门设计用于生产受限制的芯片,但半导体厂商表示采购该设备用于生产非受限制芯片"的情形。

第二,"半导体制造设施(facility)"是指生产符合特定技术水平的芯片的设施,未改变技术水平的设施的后续工序不包括在内。

第三,关于由多个国家主体共同所有的半导体制造设施是否需要取得许可才能继续生产,取决于是否使用了EAR管辖物项,以及是否有美国人士参与。

(3) 管制用于生产半导体制造设备的零配件

BIS 限制向中国出口用于开发或生产中国半导体制造设备的物项(即ECCN 3D001和3E001项下的3B090相关的软件和技术)。

(4) 限制美国人的特定活动

BIS对美国人士支持中国特定半导体开发、生产活动的行为进行限制。

针对该项规定,BIS 解答了关于哪些主体属于"美国人":1)美国公民或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的自然人、注册于美国的企业(包括非美国企业的美国办公室和子公司);2)美国个人或实体拥有或者控制的第三国企业;3)在进行违规交易时出现在美国境内的个人和企业。企业内部的"美国人"员工或聘请的美国律师或会计事务所都会被认为具有"美国人"主体资格。详见 EAR 第772.1 节。

此外,BIS强调了适用于该项规则的美国人活动范围:1)知悉任何非EAR管辖物项将被用于在中国境内的半导体制造设施中开发或生产特定集成电路时,向中国或在中国境内运输、传输、转让该类物项;2)为前述行为提供便利;3)为上述物项提供服务;或4)知悉特定物项将被用于在中国境内的半导体制造设施中开发或生产集成电路时,但不知悉该集成电路是否符合特定参数时作出前述受限行为。

2、先进芯片和超级计算

BIS 将特定先进计算芯片、含有该等芯片的计算机产品以及相关软件及技术列入 CCL 并为 其新增 ECCN 编码,即 3A090 (特定高性能集成电路)、4A090 (包含被归类为"3A090"集成电路的计算机、电子组件以及组件)、3D001、3E001、4D090、4E001 (与 3A090、4A090 相关的软件和技术);BIS 同时新增两项涉及先进计算和超级计算机的外国直接产品 (FDP)规则;并增加针对超级计算机新增最终用途和最终用户限制。

BIS 强调上述受限芯片的阈值较高: 具有 600 Gbyte/s 或以上的双向传输率,以及 16 比特下的每秒 300 万亿次浮点运算等高级性能,并可被用于先进计算和人工智能。

此外,就前述规则, BIS 回应了如下问题:

第一, BIS 澄清了关于前述物项的许可例外分类问题,即 4A090 以及性能达到 3A090 技术 阈值的 CCL 分类 5 第 2 部分的物项也不能适用 ENC 许可例外。

第二,就超级计算机相关管制措施的尽职调查问题,BIS 强调超级计算机相关交易适用的尽职调查标准与其他交易相同。例如,如果有公开渠道信息显示交易对方参与制造符合特定管制标准的芯片,但不能知悉计算机的体积大小(体积大小是判断计算机是否属于"超级计算机"的一项指标),出口方应当向BIS 寻求指导。

另外,新规修订了实体清单 FDP 规则,对实体清单中从事超级计算机和先进集成电路活动的 28 个主体标注脚注 4,并扩大对其产品、最终用户限制范围。就该项规则,BIS 回应称新规部分规定也适用于管制清单之外的中国实体,例如超级计算机最终用途规则。此外,BIS 将基于美国国家安全和外交政策利益调整管制实体。

3、其他旨在减少对供应链短期影响的措施

BIS 引入合规示范证明,并设置临时通用许可(TGL)。就前述两项减轻措施,BIS 强调如下内容:

第一,合规示范证明并非必需步骤,也不影响企业了解客户和进行尽职调查的必要性,仅 旨在促进物项在供应链中流动。

第二,TGL适用于供应链相关活动,如在中国进行特定物项的测试与验证,但不授权将中国境内的管制物项转让给中国境内的最终用户或最终收货人。TGL过期后,其授权的活动将采取逐案审查的许可审查政策。TGL可由总部不在国家组别 D:1、D:5 或 E 组国家的公司使用。

(三)为什么 BIS 对先进逻辑 NAND 芯片、DRAM 芯片实施管制?未来是否会对其他类型的芯片实施管制?

BIS 表示,本次新规管制的芯片可能涉及军事现代化以及"侵犯人权"相关支持活动。BIS 将定期审查其管制政策以及相关国家试图获取管制物项的情况,并根据国家安全和外交政策利益的需要修订相应管制措施。

(四) 本次规则修订是否仅涉及特定的 CCL 下的特定分类(即分类 3、4 和 5)?

BIS 表示,从实操角度或许确实如此,然而若任何 CCL 所列物项达到或超过新增 ECCN 3A090 和 4A090 所列物项的性能标准,都将受到本次新修订的"地区稳定"(RS)管制原因的限制。

(五) 外国人士获取与 3B090 设备相关的 3E001 技术或 3D001 软件是否需要申请视同出口或视同再出口许可证?

BIS 表示,根据本次新修订的 EAR 第 742.6 节,在"地区稳定"管制原因的限制下,对于 ECCN 编码为 3D001、4D090 和 5D992 的技术,如果达到或超过 ECCN 3A090 或 4A090 所列物项的性能标准,则无需申请视同出口或视同再出口许可证。但是,如果"反恐怖主义"(AT)管制原因也适用于该技术,则需要申请视同出口或视同再出口许可证。

(六) 许可证例外 ENC 的适用是否受本次规则修订的限制?

BIS 表示适用。如果加密物项达到或超过 ECCN 编码为 3A090 或 4A090 所列物项的性能标准,那么该加密物项将适用"地区稳定"管制原因下的管制规则,且无法适用许可证例外。

(七) 本次规则修订是否适用于香港和澳门?

BIS 表示,本次规则对香港的许可要求和对中国的许可要求是相同的,但对澳门有单独的许可要求。如果出现新的交易,请注意其中的风险并对交易开展尽职调查。

(八) 10 月 21 日是否是将 ECCN 为 4A090 的计算机运往中国供中国最终用户使用的最后日期?

BIS 表示是的。在没有其他限制的情况下,根据新修订的 EAR 第 742.6(a)(6)节中的"地区稳定"管制规则,10月21日将是无需申请许可证即可将 ECCN 为 4A090的计算机运往中国的最后日期。

二、建议

本次 BIS 的公开简报主要阐述了规则重点内容以及生效时间,而对于规则适用的细节问题并未作过多阐述,建议持续关注 BIS 后续出台的相关常见问答(FAQ)以研判半导体制造物项和超算物项受到该新规限制的具体情况。

(来源:美国 BIS 官网)

https://www.bis.doc.gov/index.php/about-bis/newsroom/2082